

新时期情爱争鸣小说精品大系

情感

志广 主编

新时期情爱争鸣小说精品大系

情感

志广 主编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

内蒙古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平谷县胶印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31 字数:700 千字

1997 年 1 月第一版 199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0 册

ISBN 7-204-03327-2

I·577 定价:39.80 元(AB 卷)

出版说明

从严格意义上讲,情爱小说并不完全等同于爱情小说。情爱小说比起传统的爱情小说来,似乎少了一些形而上的诗意和浪漫,也减退了一些理想和梦幻的色彩,但是它却比爱情小说多了一些冷静和严峻:它不避讳人的实实在在的情感和欲望,甚至把情欲作为研究和探讨的课题,正视它,认识它,思考它的共性与个性,以及它给每个人的生活带来了些什么。

自“文革”结束后,所谓“新时期文学”以来,以刘心武《爱情的位置》和张洁《爱,是不能忘记的》为爱情小说之滥觞,十几年来,爱情题材文学作品已成汪洋之势;但情爱小说的兴起,应当是进入90年代以后的事。一批中青年作家,不满足于重复和停滞,进行了严肃而不无争议地探索性地实践。

简单地概括起来,新情爱小说更加强调情爱的私人性,不再突出爱情的社会意义和伦理价值;新情爱小说对情爱、性爱的描写更大胆、更冷峻,对隐密心理的刻画更坦白、更直露,也更加理直气壮;甚至也有些作品,崇尚“新感觉”审美倾向,有追求感官刺激之嫌。

当前的文学创作,观念上的多元化已是事实,读者有权对浩如烟海的作品有一个大概的了解并作出自己的评判。近几年来,关于情爱小说的是非得失,讨论已久,难有定论,我们挑选了部分代表作家和最新的情爱小说代表作品,辑成此集,作为这一场争鸣讨论的备忘及参考,供读者诸君鉴赏。取名《情感》,以有别于此前的作品集结。从主观上,我们力求选准选精,并具有涵盖性和代表性,但由于水平有限,不当之处定然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编者的话

新时期的中国文学界，涌现出一批勇于探索，大胆求新的青年作家。他们在情爱、性爱小说的领域中，无所顾忌地挥洒性情，甚至将笔触直逼人类情感难以言说的隐秘角落。公然以情爱、性爱的角度向社会环境、伦理道德、现实状态提出挑战。由此引起的种种争议，已赢得了文坛及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

爱情究竟是精神的家园，还是的原欲产物？

性爱是爱情的形式，还是爱情的本质？

传统观念对性爱的否定，是标灯还是误区？

原欲是丰富人的情感，还是单纯人的性感？

游戏与享乐在情爱过程中应占有怎样的比重？

情爱面对当下种种崭新的价值观所产生的困惑。

肯定性爱是否就意味着对现实的反叛？

在这里，我们精选二十六部具有代表性争议较大的情爱小说精品，请读者一览新时期情爱小说概貌，瑕瑜自鉴。

107

何咪儿寻爱记

铁 凝 1

何咪儿的眼睛有些斜视，出落成少女之后的她突然发现她的斜视却成了她吸引男性的一个重要资本。不止一个男人对她表述过她的眼神儿带给他们的不可遏制的刺激……她的初恋和婚姻与她这斜视的眼神有怎样的联系呢？

乱 伦

鲁彦周 54

父亲和“儿媳”同住一室，悲怆的琵琶声、女人的哭泣声呜咽和鸣。父亲以“乱伦”罪名被抓走，有谁知道这其中的究竟，他身后留下的是一连串的非议和吞声饮泣的悲哀的为人。

满目荒榛

李 弘 96

这是一个外企高级职员的情感故事：吃喝玩乐、花天酒地、送礼行贿，成为其“业务活动”的大部分内容。他表面上志得意满，内心中却满目荒榛。直到有一天，他遇到了一位气质不俗的女孩……她却已暗下决心，自甘堕落。

此情难言

顾世敏 139

肩负国家重任的科学家来到异国他乡，谈判考察技术引进，不料却陷入温柔的困惑中：一面是美女柔情，两心相悦，一面是国家利益，真理无情！此情难言，而不言之中，此情绵绵……

慕尼黑的情与爱

戴雁军 215

慕尼黑只有有数的几个华人青年，有数的几人之间就有了纠缠不清的瓜葛。何谓之情？何谓之爱？慕尼黑何来的情与爱！

逝去的季节

王 蕤 271

他感到一阵厌烦，他烦了生意，烦了舞厅、饭店，烦了一扎啤酒又一扎啤酒的生活。有钱没钱都没劲。这时候，她出现了。舞厅里很少有她这样的女孩子，只跳迪斯科，一个人专注地跳。他们互相吸引，又互相躲避，互相感兴趣却又看不清对方。她在他手上写下了电话号码，临走时他吻了她，她想，男人对女人这样，是一种习惯吗？

李文和小贾的故事

廖增湖 304

学院里发生了人命案，是自杀？是他杀？青年教师李文和女校医小贾，谁是局外人，谁是嫌疑人？命案水落石出，真相却出人意料。

远 去

祁 智 337

性生活之后的第二天，他总要感冒。孙昂在喷嚏连天中卷进了单位里的人事纠纷和女人们的情感纠缠。他感同身受现身说法：离婚——男人的第一杀手！

麻 烦

曾明了 388

东方红清理家中的废旧家什时，发现了丈夫成功当知青时用过的一只破箱子，一册散发着霉味儿的日记本，使她发现了叫“君”的女人。当天夜里，她对丈夫表现出前所未有的温情，当成功终于被她挑起欲望后，她突然冷冷地问道，谁是“君”？

打开纱窗放下帘

白 絮 431

……顾美华显得很平静，当着老人的面穿好衣服，走到老人面前狠狠掴了一记耳光。老人倒了下去，脑袋先砸在黑铁的壁炉上，然后滚到冷冰冰的地上，挣扎了几下，不动了。顾美华去阳台拿了汽油把房子浇满了，点燃了，看着火苗窜起来，她回到吓傻了的潘东阳身边躺下，把他搂在怀里：“好好睡吧。”

何咪儿寻爱记

铁 凝

—

何咪儿今年 28 岁，用这个数字除以 2，是她初次恋爱的年龄。

何咪儿眼睛细长，眉毛乌黑，皮肤是一种无光泽的白，类似刚煮熟的鸡蛋皮。只是目光有点轻微的斜视，好像对世界心怀不满，又仿佛要以斜视在一切生人面前占上风。她的脾气也似乎因之而反复无常，高兴或不高兴的时候，还愿意随口对人撒个小谎。何咪儿的斜视使她的童年和少年过得比较孤单，同龄人有些怵她，于是便团结起来一块儿不理她。这集体的不理又加剧了何咪儿的斜视，在心里她分明地自卑着这小小的缺陷，但更让她恼火的是，

搬到福口的。何咪儿的谎言很快就露了馅儿，同学们不仅知道她不是来自北京，而且还知道她父亲早已不在人世。她们当着她的面嘲笑她的撒谎，她斜眼看着她们毫无窘态地说：“谁让你们相信呢，谁让你们愿意听我说谎呢。”她那一脸轻松的神情，叫人觉得撒谎骗人在她不是目的，她盼望的反倒是被人把谎话戳穿。

这样，何咪儿一上初中就把自己推到了大多数人的对立面。不过这景况对她并不陌生，从小她就缺少朋友，她不是也和别人一样地长大了么。再说她也有自己的事情要做，初一的大部分时间她用来做了两件事，一件是站在学校传达室门口等待表哥的信；另一件是讽刺挖苦送信的那个邮递员。

何咪儿并没有随着离开北京而把她的表哥淡忘，越是恨他就越是想他。她牢记着火车站分手时他对她说过要给她写信，她并且认定那信一定会寄到她的中学。倘若寄到家里，与一般家信又有什么区别呢？何咪儿要的就是区别，有了区别，才可能有以后的一切，那么，她就需要耐心地、日久天长地等待。一开始她总是在中午和下午放学时跑到传达室门口，敲着玻璃窗问坐在里边的白发老师傅：“有我的信吗？北京来的，我叫何咪儿。”白发师傅警觉地对她摇着头，给人感觉即使有何咪儿的北京来信他也不会交给她。这么小的学生有什么必要让别人给她写信呢——也许他心里说。也许他心里没这么说，而是的确没有何咪儿的信。何咪儿却由此越发地不相信传达师傅了，她改变了主意，决心亲自等待邮递员的到来，她要越过传达师傅，直接检阅每日的信件。

邮递员通常在第二节课的课间10分钟到达校门口，何咪儿便在这时冲出教室，飞快地跑向大门去迎他。“有我的信吗？北京来的，我叫何咪儿。”她紧盯着邮递员手中的一叠信件和报纸。

也假惺惺地说：“何咪儿你为什么不吃饭呢？”与其说这是她对何咪儿的关心，不如说这是她对何咪儿的戳穿——何咪儿这才发现眼前的米饭自己是一口也没吃。于是她较量似的端起了饭碗，却突然毫无防备地大哭起来，端着碗的双手一个劲儿发抖。那时她也被自己的哭声给吓蒙了，她不知该怎样对付这手中的碗和碗里的饭，于是 she 就把碗狠狠摔在地上——何咪儿式的行为吧：有点野蛮，还有点不管不顾。直到今天，28 岁的何咪儿回忆 12 岁的暑假，还能清晰地听见自己在饭桌上那次当众的空前绝后的嚎啕。

第二天妈就带何咪儿离开北京回了家。何咪儿家住福口省的省会福口市，福口与北京是近邻，相隔才 300 公里。可是，口音却大不同。比如这里的人管拿着叫“掂着”，管干什么叫“作啥”。12 岁的何咪儿从北京回到福口，听到的第一句叫人生厌的话就是“掂着”。“好好掂着别掉地上。”她听见一个男人对一个孩子说，并把一根雪糕塞进那孩子的手。她下决心要像表哥那样说一口漂亮的北京话。她顽强地认为她将来的生活是理应与北京发生某种关系的，她情不自禁地又想到了她的表哥，还想起表哥送她们母女时在火车站对她说过话，他要她回去好好念中学，还说他会给她写信的。哭肿了眼睛的何咪儿高高地昂着头不理睬她的表哥，一股仇恨的情绪自心底升起，她恨的究竟是谁呢？理应是她的表哥吧，她觉得她都快要把他恨死了。

这年秋天何咪儿 13 岁了，她在一所普通中学念初一。何咪儿的功课非常一般，她自己给自己下结论说她不是念书的材料，看见书本就犯困。但这也并不说明何咪儿的智商就低于别人，比方说她学北京话就快得惊人，只一个暑假，她就差不多把自己变成了一个小北京人。她中学的新同学们以为她真是北京人，她就信口开河地骗她们说，她是因为父母工作的调动，才从北京

她的妈也不知从哪儿弄来一副矫正斜视的眼镜要她戴。何咪儿晚上洗脚时把眼镜扔进洗脚盆，让洗脚水泡着它，让坐在一边的妈看着。妈也不说话——妈也怵她三分。

到了后来，当何咪儿出落成少女，又变成名副其实的女人，她的斜视却成了她吸引男性的一个重要资本。不止一个男人对她表述过她的眼神儿带给他们的不可遏制的刺激，其中一个酸腐透顶的文人还给她列举了一本外国小说中的女主人公，说何咪儿与她是多么相似。何咪儿从来不读小说，于是她就对那文人说：“放屁！”何咪儿口中是不乏这类粗话的，却把那文人的情绪逗弄得更加昂扬……这是后话。现在让我们回到小说的开端，先来讲何咪儿的初恋。

其实，何咪儿的初恋也许比 28 除以 2 还要早，大约在 12 岁，她恋上了她的一位北京表哥。那年暑假妈带她去北京的大舅家，大舅的儿子、也就是何咪儿的表哥刚从部队复员回来，一时没有找到合适的工作单位，在家赋闲数日，就天天领着何咪儿到处玩。这表哥生得高高瘦瘦，留着平头，耷着两只招风耳，很讨女性的喜欢，也迷住了何咪儿。何咪儿那时还算不上女性，充其量只是一个尚未发育的小女孩，可是她却有些霸道地想要垄断她的表哥。她不许别的女孩和表哥讲话，走在街上永远要表哥牵着她的手，吃饭时必得挨着表哥坐。在何咪儿看来，表哥似乎也乐意这样：吃饭时他不是总给她夹她喜欢的菜么，在街上他不是总给她买她爱吃的草莓酸奶么。直到有一天，表哥把一个同样高高瘦瘦的女人领进家门，对家人说这是他的女朋友。吃饭时舅舅、舅妈对“女朋友”十分照顾，问寒问暖问饥问饱，何咪儿听来备觉多余而又刺耳。尽管她仍然挨着表哥坐，尽管表哥仍然把她喜欢的菜夹进她的碗，但这一切更叫她感到孤独无助，悲愤欲绝。最令人无法忍受的是那“女朋友”竟然

邮递员看看何咪儿，决定为她打开捆绑信件的那根纸绳。哪知何咪儿连解纸绳的时间也不给他，她从他手中不客气地夺过那捆信，把嘴凑到纸绳上用牙一咬，“咔”地一声纸绳便断开来。邮递员有些惊奇地看着歪头咬断纸绳的何咪儿，这时的何咪儿也许更像一只吃草的兔子或者啃着谷物的耗子，灵牙利齿而又神情专注。

咬开了纸绳的何咪儿，也不顾身后传达师傅难看的脸色，便翻腾起手中的信件。她居然翻到了一封写有她姓名的信，那居然真是一封北京来信。何咪儿忘记自己是怎样离开校门口回到教室的，只记得她把北京来信叠了个对折塞进衣兜，而其他信件却飘散了一地；还记得传达师傅在她背后说了些严厉的话，似乎说要向她的班主任去告状。

何咪儿在课堂上读完表哥的来信，这来信让她非常失望。信中无非写些祝愿她认真学习，将来能考上名牌大学之类的话，还告诉她，他已有了工作，单位是外贸局。最后表哥还嘱咐她代他问候姑姑，也就是何咪儿的妈。这是一封谁都可以随便读、随便看的信，与何咪儿的想象相去甚远。可是，何咪儿对她的表哥又有些什么样的想象呢？她发现其实她并没有认真而有条理地想过，她的年龄还没有赋予她这样地思想的能力，她这时的思维混乱而又固执，只一味地想要和表哥在一起，想要表哥不同一般地对待她，想要表哥除她之外不理睬世上所有的女人，而且假装表哥的那个女朋友根本就不存在。

回到家来，她没有代表表哥问候他的姑姑，她坐在书桌前背着妈给表哥写了回信。何咪儿从未给任何人写过信，这封信写废了不知多少张信纸。废纸团铺天盖地几乎埋住了何咪儿，可她那最后定稿的回信却只有16开信纸的少半页。

何咪儿在上学的路上把信投进邮筒，之后便又开始了对表

话时，她觉得胸膛里的心几乎要从嘴里蹦出来。可是，这电话带给何咪儿的失望比那封信还要大。也许说失望是不确切的，那应该是一种打击。表哥告诉何咪儿，他所以没有及时给何咪儿回信，是因为他正忙着准备结婚，他很快就要结婚了，他和表嫂会把喜糖寄到福口来的……何咪儿对着话筒半天说不出话，半天，她只说了一句：“那我呢？那我呢？”她听见表哥在那边一个劲儿问她“你怎么啦？喂，何咪儿你怎么啦？”她不再说话，砰地挂断了电话。

何咪儿还记得那天她从邮局出来天已经黑了，邮局旁边是一个小型街心花园。她不想回家，就往小花园里拐，马建军在她身后跟着。她知道他在身后跟着，因此拐进黑漆漆的花园她并不害怕；她知道他在身后跟着，因此心中的火气更大。以后当何咪儿慢慢长大起来，她有时会想到，马建军仿佛是专为了她的发火而来到世上又来到她的眼前。在街心花园里何咪儿花了很长时间责怪马建军，责怪他出馊主意打长途电话。她说为什么你要带我上邮局来打这个电话呀为什么你要多管闲事，从一开始你就管别人的闲事……何咪儿埋怨起别人一向是不讲道理，她也明知自己不讲道理，见对方没有反应就更加不讲道理。她接着说要是不打电话她怎么会知道表哥结婚呢，要是不知道表哥结婚她又怎么会这么伤心——就算表哥的结婚她没法阻挡，可晚一天知道这伤心就晚一天到啊。所以说是这个长途电话弄得她伤心，或者干脆马建军就是她伤心的根源……何咪儿颠来倒去把这几句话重复了许多遍，在她埋怨马建军的同时，也就毫无保留地把她对表哥的倾慕讲给了马建军。

马建军——这里有必要交待一下他的年龄，他比何咪儿大4岁，那年还不满18周岁。一个17岁的男人是想不出什么更好的法子劝慰一个13岁的伤心女人的，马建军站在街心花园里只

又冲着他的背影喊“回来”。

马建军没有回来，他的车上还有大堆的信，他不能总在这儿耽搁。

为什么要叫马建军回来，何咪儿不知道。她只是惊奇自己为什么能对这个马建军发这么大的火。这么想着她就有点不好意思，第二天的老时间，她破例没有到校门口去。

下午放学后，何咪儿在路上被马建军叫住。马建军没穿邮局的绿制服，何咪儿一下子没把他认出来。当她认出是他时，觉得他比穿着制服要年轻许多。马建军叫住何咪儿说上午你没来。何咪儿以攻为守地说是不是没有？马建军说是没有。何咪儿假装漫不经心地说没有就算了。马建军试探地说，不过……何咪儿说不过什么？马建军说其实你可以打长途电话。

二

马建军向何咪儿提供了一种与表哥联络的新方式：打长途电话，使何咪儿立即对他另眼相看。她自己就从来没有想过与表哥作一次电话联系，一是没钱，二来她也不知道表哥单位的电话号码，最关键的是她没有这个概念。马建军帮她解决了钱和号码的问题：他本人就是邮局职工，打不花钱的长途电话他有办法。至于查询北京外贸局的一个号码，那也叫问题么。马建军的建议带有明显的职业特点，在何咪儿这样的中学生看来神秘而又遥远的事，在他却可以不费吹灰之力。

何咪儿接受了马建军的建议，想到这电话不能在晚上打，她还毫不犹豫地逃了半天学。某日的一个下午，马建军带何咪儿来到邮局，把预先为她查好的号码递给她，何咪儿免费与表哥通了话。当她握住话筒听见表哥那熟悉的声音、那漂亮的北京

哥回信的漫长等待。与从前不同的是，她已无需再向邮递员询问：“有我的信吗？北京来的，我叫何咪儿。”那邮递员已深知她的等待。他总是不等她开口便主动地告诉她：“没有。”到后来，邮递员口中那“没有”也变得吃力起来。尽管他把这“没有”说得一次比一次轻声，一次比一次小心，一次比一次含混，可他仍然觉得，说“没有”本身就已经是对何咪的伤害。

可是，仍然是“没有”。

何咪儿也不像从前那样小跑着来听他的“没有”了，她的步速一次慢似一次。她慢腾腾地向校门口走着，也许用“怯步”来形容她那时的走法更为合适。这怯步的日子持续了差不多一个月，那邮递员面对何咪儿的怯步，就再也不忍心说“没有”了，他望着她的脸，她也望着他的脸，于是他闭了嘴，把“没有”变成了轻轻的摇头。

邮递员这轻轻的摇头，却莫名其妙地激怒了失望已极的何咪儿，人一发怒胆量便也跟了上来，何咪儿几步奔到邮递员跟前，咬着牙（邮递员觉得）突如其来地对他说：“嗨嗨嗨，说话呀你，哑吧了你哑吧了你，摇什么头呀你！”邮递员被何咪儿逼得开了口，就说他不叫嗨嗨嗨，他有名有姓他叫马建军，说完推起自行车就要走。何咪儿说你姓什么叫什么跟我有什么关系，我要的是你说话你到底会不会说话呀你！

这个马建军不说话。

何咪儿又问你到底会不会说话呀你！

这个马建军还是不说话。

何咪儿伸手就摇马建军的自行车：“我要你跟我说‘没有’说‘没有’，你听见没有呀你？没有没有没有没有！”何咪儿摇撼着马建军的自行车，像耍赖，又像撒泼。

马建军终于低了头说：“没有。”说完骑上车便走。何咪儿